

詩篇 51:10-12

神啊，求祢為我造清潔的心，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。不要丟棄我，使我離開祢的面；不要從我收回祢的聖靈。求祢使我仍得救恩之樂，賜我樂意的靈扶持我。

詩篇 51 篇是篇復興的禱告文，向神祈求聖靈來充滿。

這段經文延續詩篇 50 篇與神重新立約，百姓在亡國的處境中，以大衛的認罪來作集體的悔改。他們看到神的慈愛，並深深地認罪。在聚會中，他們用牛膝草洗滌潔淨自己、除罪，祈求整個人的身心靈能得醫治，並求神掩面不看他們的過犯，渴望聖靈的澆灌和充滿。

如果不是神的憐憫，大衛怎麼會意識到自己犯了大罪呢？大衛當時是一個偉大的人物，可是因為一時的私慾，犯下了不可饒恕的罪。然而，當他願意謙卑下來，在神面前認罪悔改時，神就垂聽了他的禱告，因此大衛可以在神面前重新站立起來。當神赦免了大衛的罪，並賜下聖靈，大衛的生命就得著了復興，可以為主作見證，把神的道指教給同樣有過犯的人。

我們一起來禱告：

親愛的天父，求祢按祢的慈愛施恩憐憫我們，因為我們都是罪人。求聖靈來充滿我們，使我們能存正直敬畏祢的心，常常知罪、認罪，在祢的恩典中站立。奉主耶穌的聖名求，阿們！

-- 斌琦

#波特蘭恩典之路

#詩篇靈修短文

#詩篇 51 篇